

**台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說明**

項 目	運作情形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一) 本公司已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員工皆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p> <p>(二) 本公司要求專責單位建立不誠信行為之風險評估機制，落實監理之責任，並要求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受任人，於商業行為之過程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並明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等不誠信之行為，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等。</p> <p>(三)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p>

項 目	運作情形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一) 本公司皆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且於商業往來之前，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誠信原則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以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推動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務。並於每年度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期執行情形，最近已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向董事會報告。112 年度執行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法令宣導：於公司內部網站提供宣導資訊、定期由董事會作業專責人員宣導禁止內線交易規範，並不定期轉知最新法令文宣。</li> <li>2.教育訓練：聘請中華治理協會講師至公司進行教育訓練，自行舉辦內部教育訓練，並鼓勵及安排公司同仁至外部進修相關課程。</li> <li>3.利益迴避：112 度需董事利益迴避之相關議案，董事皆已進行迴避。</li> <li>4.資訊揭露：本公司已於內部規章及年報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並於公司網站設置誠信經營專區揭露相關資訊。</li> <li>5.檢舉、申訴及違反法令：於公司網站設置申訴及檢舉溝通管道，112 年度並未接獲任何的檢舉電話或信函，亦未有員工涉及不法或因違反誠信行為受到解任或解雇。</li> </ol> <p>(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已訂定有關防止 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另 依公司內控制度、稽核制度與各項管理辦法，落實執行。另提供電子郵件及各項申訴或檢舉管道，如發現違反誠信經營之不法情事，可向本公司內部申訴檢舉。</p>

項 目	運作情形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四) 本公司依據法規要求已建立完整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除內部稽核單位定期依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外，會計師亦每年定期執行內控制度查核。</p> <p>(五)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1 日，舉辦內線交易內部教育訓練，時數 2 小時，參加人數 6 人；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4 日，參與「112 年度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內容包括「內線交易」、「股價操縱」、「短線交易」等，時數 3 小時，參與人數 2 人；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舉辦「企業誠信經營暨防範內線交易」之外部教育訓練，時數 3 小時，參加人數 3 人。並鼓勵公司同仁至外部進修相關課程，充分落實傳達企業誠信經營之重要性。</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明確規範具體檢舉、獎勵制度及便利檢舉管道，對檢舉案件會指派專人處理，案件處理過程中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p>(二) 依據本公司「檢舉制度」規定，明確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依據本公司「檢舉制度」規定，對於檢舉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持續推動與落實成效，並在公司官網揭露執行情形。</p>